

家庭防災卡使用說明

- 1、家庭防災卡除印製於聯絡簿方便填寫外，應讓學生隨身攜帶，於突發狀況時能夠使用。
- 2、緊急聯絡人應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填寫，得填寫父母親、監護人、親戚或前述之友人，以填寫 2 人以上為原則。
- 3、教師應引導學生操作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建立家庭報平安電話，學校亦建立報平安電話，用於災害發生時傳遞資訊。操作方式可進入內政部消防署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網頁（<https://www.1991.tw/>）瀏覽。
- 4、約定集合場所（地點）以因應地震災害為主，得依在地化災害特性填寫或增列。
- 5、學校應指派人員每年定期檢查一次家庭防災卡。

家庭防災卡樣式

封面封底	內頁															
	姓名 就讀學校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緊急連絡人</th> <th>稱謂</th> <th>手機 / 電話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<td> </td><td> </td><td> </td></tr> <tr><td> </td><td> </td><td> </td></tr> <tr><td> </td><td> </td><td> </td></tr> <tr><td> </td><td> </td><td> 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1991 約定電話 學校 家庭 約定集合地點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。此卡每年定期檢查一次	緊急連絡人	稱謂	手機 / 電話												
緊急連絡人	稱謂	手機 / 電話														

家庭防災卡填寫範例

封面封底	內頁															
	姓名 王小明 就讀學校 花路米國小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緊急連絡人</th> <th>稱謂</th> <th>手機 / 電話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<td>王大明</td><td>爸爸</td><td>0912-345678</td></tr> <tr><td>陳小梅</td><td>媽媽</td><td>0912-345678</td></tr> <tr><td>王中明</td><td>叔叔</td><td>0912-345678</td></tr> <tr><td>陳大梅</td><td>阿姨</td><td>0912-345678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1991 約定電話 學校 02-23456789 家庭 02-98765432 約定集合地點 家巷口公園 填寫日期 108 年 7 月 30 日。此卡每年定期檢查一次	緊急連絡人	稱謂	手機 / 電話	王大明	爸爸	0912-345678	陳小梅	媽媽	0912-345678	王中明	叔叔	0912-345678	陳大梅	阿姨	0912-345678
緊急連絡人	稱謂	手機 / 電話														
王大明	爸爸	0912-345678														
陳小梅	媽媽	0912-345678														
王中明	叔叔	0912-345678														
陳大梅	阿姨	0912-345678														